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监测报告

津生环检验字[2018]第 016 号（另）



项目名称: 天津港东疆保税港区贵重金属交割库工程(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

委托单位: 天津港东港物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天津生态城环境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天津港东港物流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薛正鸿

编制单位：天津生态城环境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王旭东

项目负责人：王尧

报告编写人：

审核人：

批准人：

批准日期：2019 年 1 月 18 日

目 录

1.项目概况	1
2.工程建设情况	2
3.工艺及污染流程	6
4.环境保护设施	7
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8
6.验收执行标准	9
7.验收监测内容	10
8.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措施	11
9 验收监测结果	12
10.验收监测结论	13

附表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平面布局图

附图 3：监测点位图

附件 1：天津东疆保税港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天津港东疆保税港区贵金属交割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津东疆环保许可表【2013】002 号；

附件 2：金属库调整报告

附件 3：垃圾清运协议

1.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天津港东疆保税港区贵重金属交割库工程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				
建设单位名称	天津港东港物流有限公司				
立项审批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搬迁				
主要产品名称	电解铜及金属制品储存				
设计生产能力	年周转电解铜及金属制品等 5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周转电解铜及金属制品等 5 万吨				
环评时间	2013.12	开工日期	2014.02		
竣工日期	2016.07	现场监测时间	2018.10.18-10.19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 管理委员会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交通运输部天津水运工程科学研 究所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天津市交通建筑设 计院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中交一航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1357.05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4 万元	比例	0.25%
实际总投资	145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210 万元	比例	1.4%
验收监测依据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2. 《天津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修订）；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11；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5.15 9. 《天津港东疆保税港区贵重金属交割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10. 关于天津港东疆保税港区贵重金属交割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津东疆环保许可表【2013】002 号2014.2.8； 11. 天津港东港物流有限公司提供的该项目有关基础资料。				

2.工程建设情况

2.1 建设地点

项目位于天津港东疆保税港区太原道与澳洲路交口，其四至范围为：东至澳洲路，南至太原道，西侧隔规划用地为美洲路、北侧隔浩物汽车为内蒙道，用地面积 50068.2m²。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周边环境图见附图 2。

2.2 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工程投资 14500 万元，建成后占地面积 50068.2m²，总建筑面积 23672m²。其中仓库建筑面积 23482m²，门卫及泵房面积 190m²。本工程建设主要内容包括：贵重金属仓库，场区道路，给排水，消防系统，场区照明及供电系统及其它辅助建筑等。

结合堆存货物的存储量和装卸工艺的布置要求，在场地中间设计一个大仓库，仓库建筑面积为 23482m²。仓库南北两侧均设有出入口，用于叉车装卸作业，室内外高差 0.3m。入口在场地的南偏东位置，出口在场地的东偏北位置，主道路为宽 9-15m 的环形路，满足消防及装卸要求。在入口处，有门卫、消防泵房、10kV 变电站和地下消防水池。在出口处，设置一个门卫。场地的红线内设置 6.5m 宽的绿化带，美化了作业区的环境。

仓库建筑为独栋，一层，结构形式采用门式刚架轻型钢结构。该建筑长 199m，宽 118m。在檐墙上共设 25 个门，以满足叉车、集装箱车装卸作业和候工的需要。

2.2.1 原有工程组成及主要工程内容

项目用地平衡表

序号	项 目	单位	数 量	所占比例
1	总用地面积	m ²	50068.2	100%
2	仓库占地面积	m ²	23482	46.9%
4	门卫、泵房、箱式变电站 占地面积	m ²	190	0.3%
5	绿化面积	m ²	4825	9.7%
6	场地及道路		21571.2	43.1%

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表			
序号	项 目	单位	数 量
1	总用地面积	m ²	50068.2
2	总建筑面积	m ²	23672
其中	仓库建筑面积	m ²	23482
	门卫、泵房、箱式变电站建筑面积	m ²	190
3	建筑基底面积	m ²	23672
4	绿化面积	m ²	5000
5	容积率		0.47
6	建筑密度	%	47.3
7	绿化率	%	10.0
2.2.2 现在实际主要工程内容 本工程建设主要内容包括：贵重金属仓库，场区道路，给排水，消防系统，场区照明及供电系统及其它辅助建筑等。仓库建筑为独栋，一层，结构形式采用门式刚架轻型钢结构。该建筑长 199m，宽 118m。在檐墙上共设 25 个门，以满足叉车、集装箱车装卸作业和候工的需要。 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储存货种增多，本项目仓库现共有工程设备 60t，蓝牙设备 1 t，铝卷 5 t，LCD 手机屏 1 t，铝制品、钢格板、镀锌管、钢卷 2000 t，设备配件 1 t，盒板 1 t，沙滩车 6 台，炉子 1 t，设备平台 1 t，设备吊栏 50t，风力发电设备 60 t，电解铜 500 t，硼砂（吨袋存放不拆封，粒径约 5-6mm）11 万 t，刮泥器设备 30t，磁铁 1500t。项目储存货物种类较原环评增多，上述新增储存货物不属于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且货物均为密封包装，且不拆袋，仅在本项目交割库进行周转，因此货物种类变更不会对外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2.3 配套工程 2.3.1 给水 本项目给水接自项目市政给水管网。 2.3.2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3.3 供电			

本工程用电引自市政电网。本工程设10kV箱式变电站1座。

2.3.4 供热和制冷

本项目仓库内设有轴流风机，通风方式采用机械与自然通风相结合的方式，候工区内设有多联机空调，为冬夏两季提供冷热源。

2.3.5 燃气

项目由于不设餐饮设施，因此不设燃气管路。

2.3.6 员工就餐

员工就餐到厂外指定的一联检食堂，因此无厨房、食堂等餐饮类设施。

2.4 定员和工作制度

本项目共有员工 20 人，工作制度为三班倒制度，年工作天数 300 天。

2.5 工程变更情况

本项目工程变化情况一览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工程内容	变更情况
投资金额及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本工程投资 21357.0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4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 0.25%	本工程共投资 14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10 万元占总投资 1.4%。	实际总投资降低主要原因是项目建设中基础打桩金额比原概算降低约 685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增高 156 万，因此实际环保投资比例升高。主要由于项目绿化和废气治理的环保投资额增加，其中绿化部分增加 65 万元分别用于增加围栏、植物品种等，废气部分增加 60 万用于引进出入口冲车设备，可有效减少扬尘，美化环境。
员工就餐问题	员工就餐采用集体配送的方式，因此无厨房、食堂等餐饮类设施。	员工就餐到厂外指定的一联检食堂，因此无厨房、食堂等餐饮类设施。	员工就餐由集体配送方式改为到厂外指定的食堂，减少厂内垃圾的产生。
项目储存货物种类	储存货物种类为仅为电解铜。	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储存货种增多，本项目仓库现有工程设备 60t，蓝牙设备 1 t，铝卷 5 t，LCD 手机屏 1 t，铝制品、钢格板、镀锌管、钢卷 2000 t，设备配件 1 t，盒板 1 t，沙滩车 6 台，炉子 1 t，设备平台 1 t，设备吊栏 50t，风力发电设备 60 t，电解铜 500 t，硼砂（吨袋存放不拆封，粒径约 5-6mm）11 万 t，刮泥器设备 30t，磁铁 1500t。	项目储存货物种类较原环评增多，但货物均为密封包装，上述新增储存货物不属于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且不拆袋，仅在本项目交割库进行周转，因此货物种类变更不会对外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项目职工人员数及生活垃圾生活污水产生量	本项目共有员工 40 人，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540t/a，职工生活垃圾年产生量约 2.4t/a。	项目职工人员变更为 20 人，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270t/a，职工生活垃圾年产生量约 1.2t/a。	人员数量减少，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产生量减少。

3.工艺及污染流程

本项目为天津港东疆保税港区贵重金属交割库工程，建成后用于产品存放（不涉及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无生产工艺。

4.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本项目的
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其中废水及噪声为企业自主验收部分，本验收监测报告不涉及。

4.1.1 固体废物

本项目
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其主要成分为有机物、废纸、塑料等。实行垃圾分类、袋装方式收集，对废纸、塑料等可回收物进行（外售）综合利用，对一般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避免发生二次污染（见附件 3）。

4.2 环保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2.1 环境保护投资明细表

环保投资明细表

	废气治理 （万元）	废水治理 （万元）	噪声治理 （万元）	固体废物治理 （万元）	绿化及生态 （万元）	其他 （万元）
环评 投资	5	8	15	5	15	6
实际 投资	65	15	25	10	80	15

4.2.2 “三同时”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生活垃圾要分类袋装收集，及时清运，避免对外部环境产生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其主要成分为有机物、废纸、塑料等。实行垃圾分类、袋装方式收集，对废纸、塑料等可回收物进行（外售）综合利用，对一般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不会发生二次污染（见附件 3）。

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污染物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环保设施	验收标准
固体废物 弃物	办公垃圾	——	环卫部门集中收集，统一外运。 (见附件 3)	

6.验收执行标准

此验收监测报告不涉及。

7.验收监测内容

此验收监测报告不涉及。

8.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措施

此验收监测报告不涉及。

9 验收监测结果

此验收监测报告不涉及。

10.验收监测结论

2018 年 10 月 18 日，天津生态城环境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及环境管理检查。

本项目各项环保审批手续完备（见附件 1），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做到了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标准规范；建设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化；建设过程中未发生过重大环境污染问题。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第八条所述情况。

10.1 固体废物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其主要成分为有机物、废纸、塑料等。实行垃圾分类、袋装方式收集，对废纸、塑料等可回收物进行（外售）综合利用，对一般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不会发生二次污染（见附件 3）。

10.2 建议

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维护，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的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搞好周围绿化工作的日常管理，提高绿化质量。

该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备案过程中，尽快完成。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天津港东港物流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天津港东疆保税港区贵金属交割库工程（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			项目代码	G58	建设地点	位于天津港东疆保税港区太原道与波洲路交口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仓储业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周转电解铜及金属制品等5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环评单位	交通运输部天津水运工程科学研究所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管理委员会			审批文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4年2月			竣工日期	2016年7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天津市交通建筑设计院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中交一航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天津生态城环境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天津生态城环境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2%			
投资总概算（万元）	21357.05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4			所占比例（%）	0.25			
实际总投资	14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10			所占比例（%）	1.4			
废水治理（万元）	15	废气治理（万元）	25	噪声治理（万元）	65			绿化及生态（万元）	80	其他（万元）	1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0t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天津港东港物流有限公司								
污染物排放达标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量(3)	本期工程产污量(4)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540	540	—	—	540	—	—	+540
	化学需氧量	—	82	500	0.044	0.044	0.16	—	0.044	0.16	—	+0.044
	氨氮	—	0.456	45	0.0002	0.0002	0.016	—	0.0002	0.016	—	+0.0002
	石油类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3）+（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量——毫克/升。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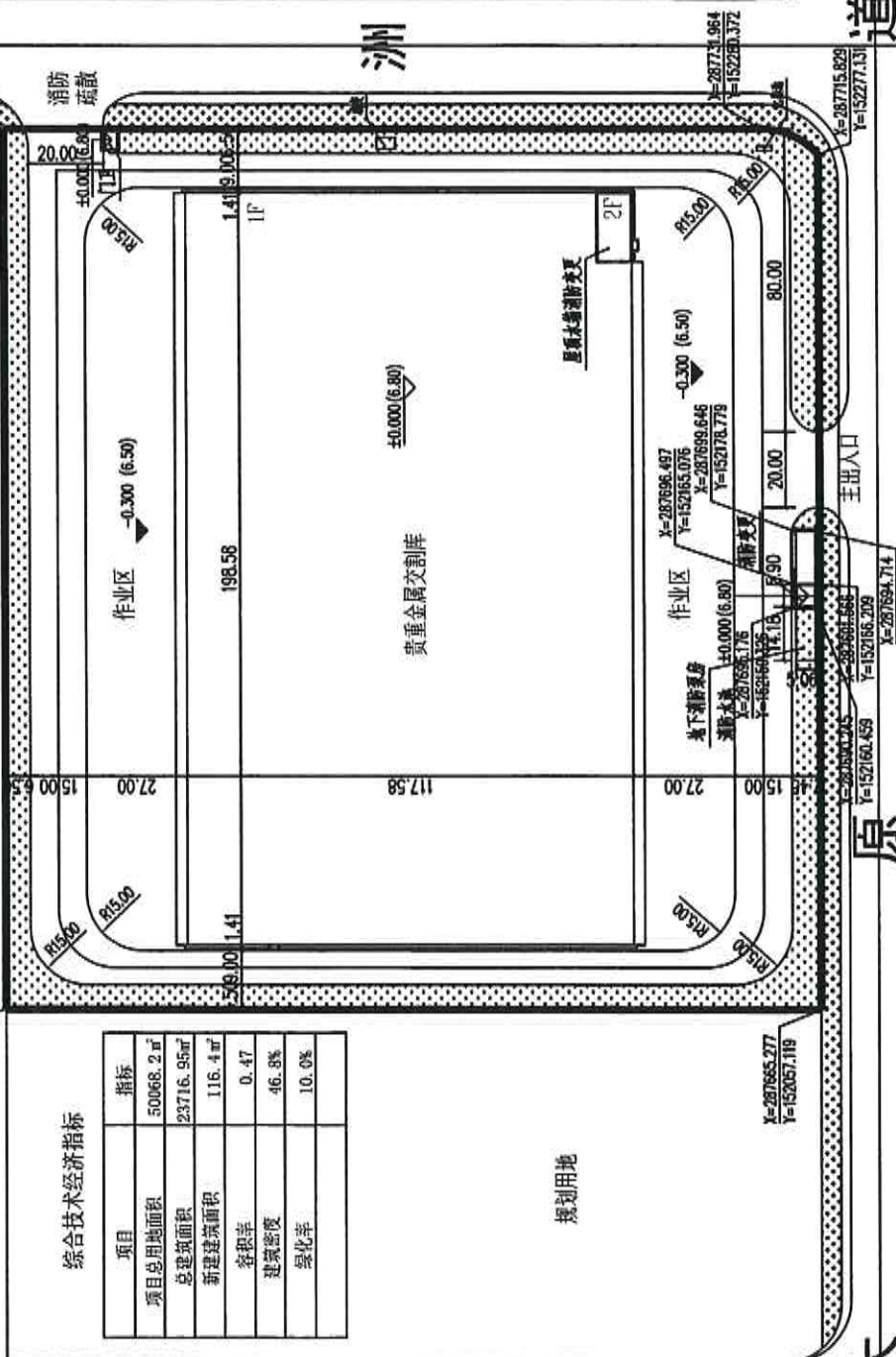
X=287875.368
Y=152008.994

X=287927.404
Y=152235.466

综合技术经济指标

项目	指标
项目总用地面积	50068.2 m ²
总建筑面积	23716.95 m ²
新建建筑面积	116.4 m ²
容积率	0.47
建筑密度	46.8%
绿化率	10.0%

规划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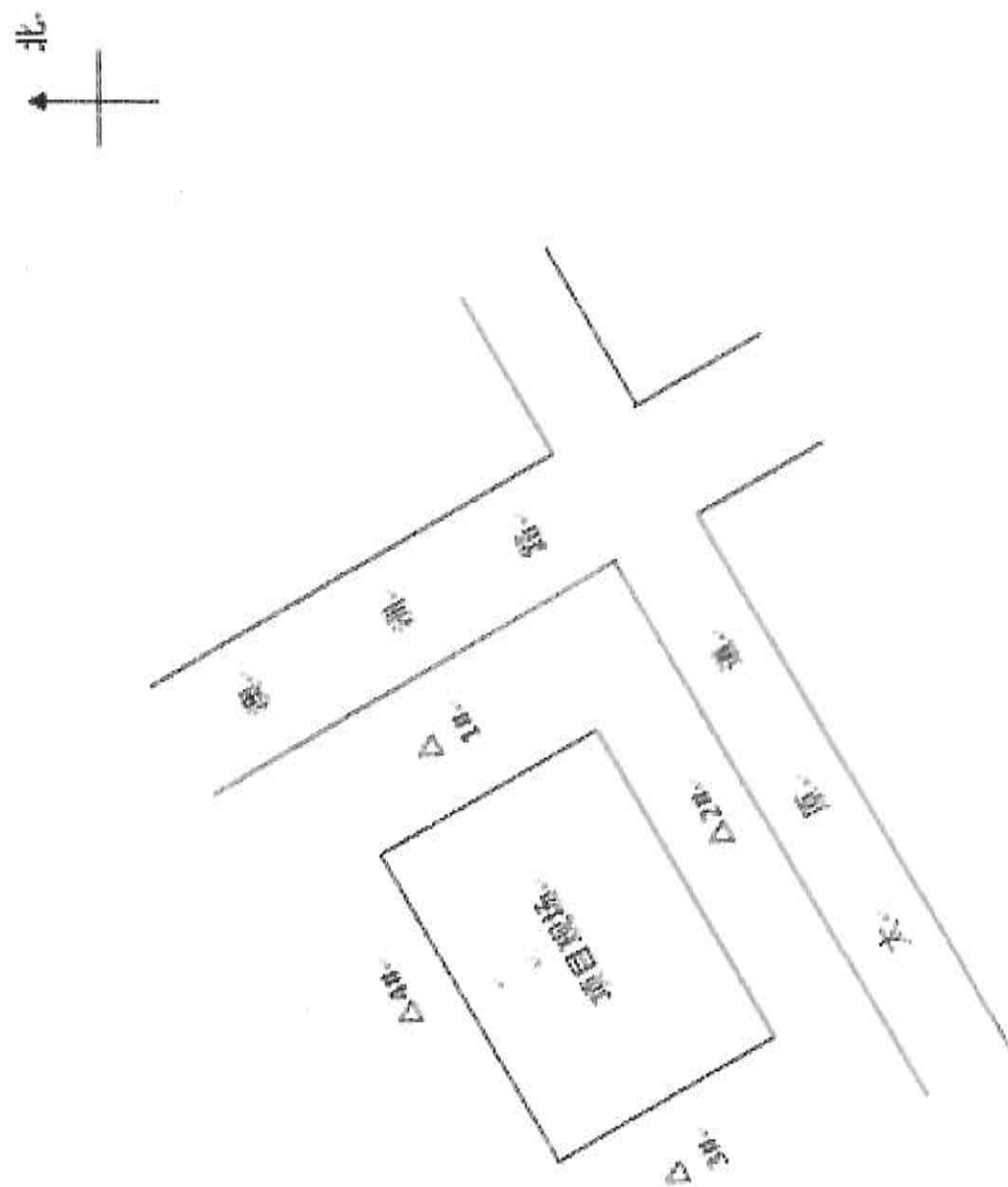


- 注
1. 本图所注尺寸均以米为单位。
 2. 本图坐标采用1990年天津市任意角坐标系。
 3. 本图的±0.000相当于黄海高程6.80m。
 4. 施工放线后应请规划部门验收各个点位置，验收无误后方可施工。

总平面图 1:1000

附图2 项目平面布局图

噪声位点示意图:



附图3 监测点位图

审批意见:

津东疆环保许可表[2013]002号

关于天津港东疆保税港区贵金属交割库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天津港东港物流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天津港东疆保税港区贵金属交割库工程环境影响审批申请表》及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拟投资 21357.05 万元,在东疆保税港区建设天津港东疆保税港区贵金属交割库工程。工程位于太原道与澳洲路交口,东至澳洲路,南至太原道,西侧隔规划用地为美洲路、北侧隔浩物汽车为内蒙道,用地面积 50068.2m²。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贵金属仓库一座,场区道路,给排水,消防系统,场区照明及供电系统及其它辅助建筑等,总建筑面积 23672m²。预计仓库年周转电解铜 5 万吨。项目计划于 2014 年 2 月开工建设,2014 年 11 月竣工。项目环保投资 54 万元,占总投资的 0.25%,主要用于施工期防尘降噪措施、固体废物收集、营运期隔声降噪措施、验收监测和绿化等。项目建设符合建设区域用地性质及东疆港区相关规划,在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你公司在该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要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严格按照《天津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天津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等有关文件要求落实施工期污染治理措施,做好施工期扬尘、噪声等污染防治工作,加强环境管理,减少施工对环境造成的负面影响,合理设置施工场地。

2、加强施工期扬尘管理,施工应设立围挡,禁止在重污染空气预警日进行土方作业,施工单位应严格落实大气环境影响控制措施,对扬尘监测点位进行每季度两次的扬尘监测,并将监测数据作为工程环保验收的监测依据。

3、运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汇集至东疆(南部)污水处理厂处理。

4、运营期生活垃圾要分类袋装收集,及时清运,避免对外部环境产生影响。

5、营运期主要噪声源为消防水泵、箱式变电站、作业机械等设备噪声以及车辆启动噪声。做好运营期设备的隔声降噪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6、做好排污口规范化相关工作。

7、加强环境管理,健全各种环保制度,制订完备的事故防范、减缓措施和应急预案,强化环境风险管理。

三、你公司在项目建设的全过程中,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向天津市东疆保税港区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申请环保设施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四、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要求,项目开始试生产或试运行十五日内,建设单位应向我局提出试生产申请。



经办人: 张晓丹

协 议 书

甲方：天津克运物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卫综合服务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一、甲方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乙方清运。

二、甲方设垃圾存放点 肆 处，乙方派单臂吊车清运。

三、甲方支付给乙方的费用为：

1. 每个垃圾箱月租费用为 500 元人民币；

2. 垃圾清运费为每箱 300 元人民币；

3. 清运箱数以甲方负责人签字的派工单为准，并作为结算依据。

四、结算方式及结算日期：双方商定按 季度 结算，采取电汇结算方式，结算日期为 下季度初，结清 上季度 全部费用。

五、双方责任：

1. 乙方负责提供 6.5 m^3 垃圾箱 肆 个，每个价值 14000 元人民币；

2. 甲方负责提供放置垃圾箱的水泥平台，其道路必须畅通；

3. 甲方应按商定日期和金额支付乙方上述费用，如甲方拖延承付期，甲方每日支付给乙方 1% 的滞纳金；

4. 乙方应按要求及时清运甲方所产生的垃圾，上午接到通知后，下午清运彻底；下午接到通知后，转天上午清运彻底；否则扣减其费用；



5. 甲方存放垃圾时，不得混放废弃危险化学品及对人体有伤害的废弃利刃，如因管理不善，造成对乙方作业人员人身伤害及设备损坏或对环境造成污染的，甲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6. 甲方对垃圾箱使用期间有保护管理的责任，如有损坏和丢失，按相应价格赔偿。

7. 如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提前终止本协议，均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凡未通知而使对方造成损失，责任方应按一个月的费用标准补偿对方。

六、本协议有效期自 2018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七、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

八、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地址：



乙方：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

卫综合服务公司(章)

负责人：杨洪建

联系电话：15922121675

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

第四大街 75 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